证券代码:688281 证券简称:华秦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1

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涉及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 每股分配比例

每股现金红利0.09元(含税)

- 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9/2	2026/9/3	2026/9/3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5月18日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经2026年8月19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6年半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381,598,945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9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34,343,905.05元(含税)。

三、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9/2	2026/9/3	2026/9/3

四、分配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除自行发放对象外,公司其余股东的现金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自行发放对象

股东宁波华秦万生自有资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

3.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及《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规定,个人、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指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上市公司股票之日至转让交割该股票之日前一日的持有时间)超过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9元;持股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本次分红派息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9元,待其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其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至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由公司按照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现金红利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081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的税收优惠政策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对已根据商务部《便利境外机构享受有关税收的协定优惠操作指引》相关规定申请享受税收协定待遇并经国家税务总局确认的该类股东,由公司根据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协定税率计算的应缴纳所得税,进行代扣代缴。

(3)对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通过"沪股通"持有公司股票的股东,其现金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扣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执行,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081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的税收优惠政策的,可按照相关规定自行办理。

(4)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所得税,其现金红利所得税由其自行缴纳,公司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人民币0.09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权益分派如有疑问,请按照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联系电话:029-81116100

特此公告。

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88653 证券简称:康希通信 公告编号:2026-033

格兰康希通信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业绩考核指标达成暨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披露时间及公告名称	时间:2025年5月27日 公告名称:《格兰康希通信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锁定期届满日期	2026-08-22
可解锁股票数量及占总股本比例	可解锁股票数量:284,599股,占总股本比例:0.0670%

一、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一)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1、2025年5月26日,格兰康希通信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康希通信")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2、2025年6月11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3、2025年8月22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确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569,198股公司股票已于2025年8月21日通过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格兰康希通信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证券账户号码:B887418570),过户价格为5.81元/股。

4、2025年8月22日,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采用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及《关于授权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5、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业绩考核指标达成暨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二)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往期解锁情况及剩余未解锁标的股票数量及占比情况

本次为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本次解锁后,本员工持股计划剩余未解锁标的股票数量为284,599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为0.0670%。

二、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安排

根据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48个月,自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存续期满且未展期的,本员工持股计划自行终止。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业绩考核年度为2025年、2026年两个会计年度,根据考核结果,将持有人所持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及对应权益,分两个批次解锁至各持有人,各批次解锁比例分别为50%、50%。

第一个解锁期:为自本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相应标的股票全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的12个月后,解锁股份数量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相应标的股票总数的50%;

第二个解锁期:为自本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相应标的股票全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的24个月后,解锁股份数量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相应标的股票总数的50%。

根据上述安排,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已于2026年8月22日届满,本公告披露之后,可解锁比例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50%。

三、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业绩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和《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考核分为公司层面业绩考核与个人层面绩效考核,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层面业绩考核

本员工持股计划考核年度为2025年、2026年,考核目标为:

解锁安排	对应考核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相对于前一年增长率	
		目标值(Am)	门槛值(An)
第一个解锁期	2025年	20%	16%
第二个解锁期	2026年	10%	8%
考核指标	业绩完成度	公司层面解锁比例(X)	
主营业务收入相对于前一年增长率(A)	A≥Am	X=100%	
	Am>A≥An	X=80%	
	An>A	X=0%	

注:1、"营业收入"口径以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为准,下同。

2、解锁条件涉及的业绩目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预测和实质承诺。

若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或未完全达成,则相应的权益份额不得解锁,由管理委员会以持有人对应的原始出资金额收回。管理委员会根据董事会授权对收回的相关权益进行处置。

根据《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报告文号:众会字(2026)第03547号)及其后附的财务报表(含财务报表附注),公司2025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为68,107.80万元,较2024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增长30.28%,超过当期业绩考核指标A中的主营业务收入指标,以此确认本员工持股计划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锁期满足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解锁条件成就,公司层面解锁比例确定为100%。

(二)个人层面绩效考核

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个人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现行绩效考核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在公司业绩考核基础上,依据个人业绩考核结果,确定各解锁批次内持有人实际可解锁的比例。个人业绩考核根据对应绩效考核结果确定个人层面解锁比例,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个人绩效考核结果	A	B	B-	C/C-
个人层面解锁比例(P)	100%		50%	0

每个考核期,持有人当期解锁标的股票权益数量=个人当期计划解锁的权益数量×当期公司层面解锁比例×个人层面解锁比例(P)。

持有人因个人层面绩效考核不能解锁的相应权益份额,第一个考核期不得解锁的份额递延至第二个考核期进行合并考核;若持有人第二个考核期对应可解锁总比例小于100%,则该持有人第二个考核期不得解锁的份额对应的标的股票由公司按标的股票的原始出资金额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进行回购并注销或用于后续其他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或由管理委员会收回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进行处理。

根据个人绩效考核结果,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全体持有人2025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均为B或B以上,个人层面解锁比例为100%,满足第一个解锁期的个人绩效考核100%解锁之条件。

综上,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已届满,结合公司层面及个人层面业绩考核达标情况,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全体持有人全部符合第一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可解锁股票权益数量为284,59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670%。公司将按照《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和《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对符合解锁条件的股份办理解锁等事宜。

四、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的后续安排

根据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和《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在第一个锁定期届满后至存续期届满前,管理委员会有权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出售所持全部或部分第一个锁定期已解锁的股票收回现金,收回的现金不再用于投资,应当按持有人所持份额的比例进行分配。

本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票买卖的相关规定,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

(一)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五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五日起算,至公告前一日;

(二)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五日内;

(三)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之日;

(四)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如未来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规范性文件发生变化,适用变更后的相关规定。

五、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经审核,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业绩考核指标已达成、解锁条件已成就,本次解锁符合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格兰康希通信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5077 证券简称:华康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7
债券代码:111018 债券简称:华康转债

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3日(星期四)上午10:00-11: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公开征集问题: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2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zqb@huakangpharma.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加强与投资者的深入交流,公司拟以网络互动的方式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平台在线交流的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3日(星期四)上午10:00-11:00

(二)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方式

(三)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参加人员

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陈德水先生,财务负责人汪家发先生,董事会秘书吴志平先生,独立董事李军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1、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3日(星期四)10:00-11:00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2、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2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zqb@huakangpharma.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咨询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70-6035901

电子邮箱:zqb@huakangpharma.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5077 证券简称:华康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8
债券代码:111018 债券简称:华康转债

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舟山华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舟山华康")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舟山市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本次公司为舟山华康提供10,000万元人民币借款的连带责任保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舟山华康已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6.69亿元(不含本次)。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2日、2026年5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预计公司2026年度全年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其中为舟山华康提供担保18亿元。实际担保总额以担保方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签订具体担保合同的约定为准,在预计的担保额度范围内可根据公司及下属子(孙)公司经营情况内部调剂使用。

2024年9月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定海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定海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定海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化支行签订总额为12亿元人民币贷款的《舟山华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银团贷款保证合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华康股份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7)。

2024年12月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分行签署了《保证合同》,为舟山华康提供本金余额最高额15,000万元人民币的融资业务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华康股份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进展公告》(2025-001)。

2025年3月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定海支行签署了《保证合同》,为舟山华康提供5,000万元人民币借款的连带责任保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华康股份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进展公告》(2025-038)。

2025年4月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舟山华康提供最高限额为人民币2亿元授信额度的连带责任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华康股份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进展公告》(2025-045)。

2026年1月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定海支行签署了《保证合同》,为舟山华康提供3,000万元人民币借款的连带责任保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华康股份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进展公告》(2026-002)。

2026年3月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公司本次为舟山华康提供5,000万元人民币借款的连带责任保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华康股份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进展公告》(2026-009)。

(二)本次担保事项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舟山市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本次公司为舟山华康提供10,000万元人民币借款的连带责任保证。本次担保金额在前述审议额度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舟山华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22年08月11日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

住所:浙江省舟山市定海区双桥街道临港一路18号

法定代表人:方焰飞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生物基材料制造;生物基材料销售;食品添加剂销售;饲料原料销售;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食用农产品批发;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粮食收购;农副产品销售;非食用植物油加工;非食用植物油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生产;食品销售;食品添加剂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饲料生产;药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总资产	304,478.30	302,208.93
净资产	92,469.77	93,947.28
项目	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154,945.99	239,298.25
净利润	-1,497.37	-710.55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债权人(甲方):中国农业发展银行舟山市分行

2、保证人(乙方):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担保金额:10,000万元人民币

4、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担保期限:本合同担保的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项下各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分别起算。主合同项下每一笔债务的保证期间为:自该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次日起,计至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中最后到期的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后满三年之日止。

6、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的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因主合同解除借款人应当返还的款项、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运输费、公证费、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评估费、拍卖费、执行费、过户费、律师费、鉴定费、保管费、公告费、通知费、催告费、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债务利息等)及所有其他费用。

7、是否有反担保:无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无逾期担保,无对外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为合并报表范围外第三方提供担保的情况。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带来不可控的风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300599 证券简称:雄塑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3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部分董事减持股份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持股5%以上股东黄锦禧先生,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吴端明先生保证向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关于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部分董事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

近日,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持股5%以上股东黄锦禧先生、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吴端明先生分别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截至2026年8月26日,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减持股份总数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总股本的比例
黄锦禧	集中竞价交易	2026年5月29日-2026年8月11日	11.03	3,506,500	0.98%	0.98%
	大宗交易	2026年7月31日-2026年8月7日	8.98	6,728,000	1.88%	1.89%
	合计		9.68	10,234,500	2.86%	2.87%
吴端明	集中竞价交易	2026年5月27日	12.80	135,000	0.04%	0.04%

注: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358,131,567股,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股数量为1,760,600股;

2、股东黄锦禧先生本次减持的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减持价格区间为8.50-13.53元/股;股东吴端明先生本次减持的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减持价格区间为12.65-12.86元/股。

(二)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占剔除回购股份后总股本的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占剔除回购股份后总股本的比例
黄淦雄	合计持有股份	53,987,400	15.07%	15.15%	53,987,400	15.07%	15.1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3,496,850	3.77%	3.79%	13,496,850	3.77%	3.79%
	有限售条件股份	40,490,550	11.31%	11.36%	40,490,550	11.31%	11.36%
黄锦禧	合计持有股份	77,377,300	21.61%	21.71%	67,142,800	18.75%	18.8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7,377,300	21.61%	21.71%	67,142,800	18.75%	18.84%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0%	0	0%	0%
黄铭雄	合计持有股份	50,315,200	14.05%	14.12%	50,315,200	14.05%	14.1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0,315,200	14.05%	14.12%	50,315,200	14.05%	14.12%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0%	0	0%	0%
雄进投资	合计持有股份	8,195,200	2.29%	2.30%	8,195,200	2.29%	2.3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195,200	2.29%	2.30%	8,195,200	2.29%	2.30%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0%	0	0%	0%
明析安心8号基金	合计持有股份	4,835,000	1.35%	1.36%	4,835,000	1.35%	1.3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835,000	1.35%	1.36%	4,835,000	1.35%	1.36%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0%	0	0%	0%
合计持有股份		194,710,100	54.37%	54.64%	184,475,600	51.51%	51.7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54,219,550	43.06%	43.28%	143,985,050	40.20%	40.40%
有限售条件股份		40,490,550	11.31%	11.36%	40,490,550	11.31%	11.36%

注:本表按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口径予以披露,其中"雄进投资"指佛山市雄进投资有限公司,"明析安心8号基金"指"广东明析投资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明析安心8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三)部分董事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总股本的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总股本的比例
吴端明	合计持有股份	791,250	0.22%	0.22%	656,250	0.18%	0.1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97,813	0.06%	0.06%	62,813	0.02%	0.02%
	有限售条件股份	593,437	0.17%	0.17%	593,437	0.17%	0.17%

二、相关事项说明

1、本次股份减持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一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一一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2、本次股份减持事项公司已于2026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关于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部分董事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截至2026年8月26日,黄锦禧先生、吴端明先生的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其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实施情况与此前预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3、黄锦禧先生、吴端明先生曾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作出承诺:"在本人任职或相关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本次股份减持事项不存在违反前述承诺的情形。

4、黄锦禧先生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黄淦雄先生的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股份184,475,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1.51%,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总股本的51.77%,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更,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仍为黄淦雄先生。

三、备查文件

股东黄锦禧先生、吴端明先生分别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3486 证券简称:科沃斯 公告编号:2026-091
转债代码:113633 转债简称:科沃转债

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ECOVACS ROBOTICS INC.	30万美元	310万美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人民币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人民币万元)	11,044.23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22%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内部决策程序

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沃斯")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6年5月15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的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业务发展需要,科沃斯的全资子公司ECOVACS GLOBAL PTE.LTD.(以下简称"ECOVACS GLOBAL")预计为全资子公司ECOVACS ROBOTICS INC.(以下简称"ECOVACS US")提供不超过500万美元的担保。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融资业务发生的融资类担保(包括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外汇衍生品交易、信用证、保函等业务)以及因日常经营发展所需的各项履约类担保等有利于被担保对象经营发展的各类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抵押、质押、反担保等。担保额度包括新增担保以及原有担保的展期或续保合同金额。本次担保不存在关联担保。为提高公司决策效率,授权公司总经理或其授权人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开展具体业务并签署与本次担保相关的文件,财务部办理具体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在有效期内,上述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1)。

(二)担保进展的基本情况

2026年6月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2),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ECOVACS GLOBAL曾为ECOVACS US提供310万美元的担保,结合公司实际经营需求,现该担保金额已调整为340万美元,新增担保金额30万美元。具体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2026年6月30日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金额(万美元)	其中:本次发生担保金额(万美元)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ECOVACS GLOBAL	ECOVACS US	公司间接持有其100%股权	242.37%	340	30	否	否

上述主体与公司关系:为科沃斯的全资子公司。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Ecovacs Robotics Inc.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间接持有其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David Cheng Qian		
公司注册号	085278		
成立时间	2012年10月16日		
注册地	特拉华州,美国		
注册资本	10,000美元		
公司类型	Incorporated公司		
经营范围	经销和线上零售真空吸尘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48,366.87	41,792.00
	负债总额	117,227.37	113,350.00
	资产净额	-68,860.50	-71,558.00
	营业收入	25,729.66	45,582.00
	净利润	484.33	-7,218.00

注:以上被担保对象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担保事项,为满足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需要提供的担保,按法定程序签署担保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存在的关系	债权人	调整后担保金额(万美元)	担保期限	担保方式
ECOVACS GLOBAL	ECOVACS US	公司间接持有其100%股权	AMERICAN ALTERNATIVE INSURANCE CORPORATION	340	协议生效至2027年5月22日,到期后自动延期	连带责任保证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系基于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经营与业务发展所需,旨在支持其稳健运营与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公司可实时掌握子公司的资信状况与履约能力,财务风险总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与业务发展构成不利影响。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及资金需求,符合公司经营实际和发展规划,同意本次事项。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折合人民币为11,044.23万元,占2025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约1.22%,上述担保均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的担保。公司实际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总额为0万元。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2092 证券简称:中泰化学 公告编号:2026-038
债券代码:148437 债券简称:23新化K1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1、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1,428万股,涉及股权激励对象873名,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占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前总股本的0.55%,回购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6,565,478.33元。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

3、本次股份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的总股本由2,590,019,517股变更为2,575,739,517股。

一、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1年11月12日,公司七届二十九次董事会、七届二十七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业绩考核办法》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激励计划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2、2021年12月15日,公司七届三十一次董事会、七届二十八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